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前身为 1985 年成立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 11 月 4 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首席合伙人：郭澳

截至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85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8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27 人。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 52,937.5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46,009.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5,518.61 万元。

2023 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客户 95 家，审计收费总额 9,271.16 万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73 家。

截至 2024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2,445.10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涉及 6 人）、监督管理措施 9 次（涉及 19 人）、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涉及 13 人）和纪律处分 1 次（涉及 2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后该议案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执业记录

（一）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吴景亚，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已签署/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注册会计师：朱云雷，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已签署/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夏先锋，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已签署/复核过 8 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吴景亚、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夏先锋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云雷近三年因同一项目受到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督管理措施一次及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一次，除此之外，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质量控制制度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质量（风险）控制体系和技术支持体系，为保障业务项目的质量提供了可靠的基础。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公允合理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出具了专业报告。

（二）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以及签发报告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现场项目经理可以授权项目组高职级员工复核低职级员工的底稿以及现场项目经理本人应当对重要的审计工作底稿逐页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应对项目组独立性以及审计风险的识别、应对措施是否恰当进行独立复核。签发报告复核：报告签发人应对审计工作底稿进行重点复核，并批准签发审计报告。

（三）项目咨询与意见分歧解决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根据《业务质量管理制度》中咨询与意见分歧的相关规定，在项目咨询应当得到被咨询者的认可，意见分歧未得到最终处理无法签发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四）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业务质量管理制度》，完善了质量管理缺陷的监控，针对出现的缺陷由独立部门完成追责与持续跟进，以期达到整改效果。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的服务需求以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信用减值、研发费用、合并报表与关联方交易等。同时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包括预审工作、盘点、年报审计工作等，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沟通并提交工作成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配备具有丰富相关行业经验的专业人员负责各业务板块的专业知识咨询。项目现场负责人以及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六、信息安全管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业务开始前，与客户就业务约定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业务约定书，以避免双方对业务的理解产生分歧。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 2024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2,445.10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八、总体评价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公告。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